

证券代码：839018

证券简称：凯普顿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四川凯普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陈宇锋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议案的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230,49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5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2 人，董事胡鹏飞、朱芳高、宋振谦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组织编制了《四川凯普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四川凯普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20）、《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230,4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230,4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拟定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230,4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通过对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梳理后，进行了合理预计，拟定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230,4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额度同时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短期理财

产品。董事长拟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经营生产情况决定具体购买的品种及期限。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230,4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胡鹏飞先生编制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及公司治理情况作了具体报告，并对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方案做出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230,4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230,4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通过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出具的《关于四川凯普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报告编号：中汇会专[2023]3289 号），报告详细说明了公司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230,4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不超过 1500 万元并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银行借款合同和相关担保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包括票据等敞口额度）不超过 1500 万元，贷款（包括票据等敞口额度）可由公司资产等提供担保。同时拟授权公司总经理决定具体贷款发放金融机构，担保方式和担保机构或担保人并签署借款合同，担保相关协议等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由公司财务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以上贷款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贷款金额，具体金额将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确定，在不超过 1500 万元的情况下，无需再逐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

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230,4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1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保函、开立信用证等综合业务，公司股东胡鹏飞及配偶、朱芳高及配偶、陈宇锋及配偶、四川炬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孙萌）及配偶、四川熊猫天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胡鹏飞）将为申请贷款提供担保及反担保，各担保人的具体担保形式和金额以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保函、开立信用证等综合业务的承办银行及担保公司最终审批通过为准。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59,28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自然人股东：胡鹏飞、朱芳高、陈宇锋、肖志华，法人股东：四川炬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四川熊猫天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主席肖志华先生编制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作出了具体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230,4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汇业（成都）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凌霄、孔凡斌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凯普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汇业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凯普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四川凯普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2日